

采购需求

(以下采购需求部分由采购人：宣城一二六学校提供并负责解释)

前注：

1、本采购需求中提出的服务方案仅为参考，如无明确限制，供应商可以进行优化，提供满足采购人实际需要的更优服务方案，且此方案须经评审委员会评审认可；

2、供应商应自行勘察项目现场，如供应商因未及时勘察现场而导致的报价缺项漏项废标或成交后无法完工，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3、如对本谈判文件有任何疑问或澄清要求，请按本谈判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约定方式联系，或接受答疑截止时间前联系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否则视同理解和接受，供应商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的质疑，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4、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中填写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等信息，承诺函随评审结果一并公告；

5、★条款须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要求，否则响应无效；非★条款由评审委员会讨论后酌情评审。

(一) 项目介绍

宣城一二六学校是一所九年一贯(含幼儿园为十二年一贯制)寄宿制公办学校。初中部寄宿，小学部和幼教部不寄宿。学校建有初中部、小学部食堂和幼教部食堂。

2023-2024学年第二学期，在校师生近380人，其中住校生近60人。2024-2025学年，根据招生计划，在校师生将有930人，其中住校生约有180人。

(二) 服务需求

根据师生就餐需要，学校启用初中部食堂，小学部食堂和幼教部食堂暂不启

用（幼教部师生伙食在初中部食堂加工后，送至幼教部）。

初中部食堂除了供应全校师生中餐外，还供应初中部寄宿生的早餐和晚餐。不定期提供加班用餐和招待用餐服务。

（三）人员条件、职责和要求

1、人员配置要求：

岗位	人数
厨师	1人
帮厨	7人
说明： 1、若应采购方要求增减人员，按同岗位工资标准增减相关费用。 ★2、上述人员人数为本项目最低配置要求，供应商必须满足，若出现负偏离作无效标处理。	

2、人员任职条件和职责要求

一、厨师

条件：男性，60周岁以下；女性，50周岁以下；初中以上文化水平。具有国家职业资格（技能等级）四级及以上厨师证。爱护学生，忠厚老实，吃苦耐劳，卫生习惯好，具有一定的烹饪技术和管理工作经验，无违法犯罪及失信记录。身体健康，人员上岗前，须提供健康证明，接受校园食品安全知识培训。

职责：

1. 爱岗敬业，具有团队合作精神；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杜绝食品安全事故发生。

2. 负责员工日常管理，明确各岗位职责，细化人员分工，保证食堂餐饮工作正常运行。

3. 负责用水、用电、用气管理，注意节水、节电、节气。每天下班前负责检

查水电和燃气阀门及门窗关闭情况，确保安全。

4. 负责师生和来客菜肴烹饪，做到色、香、味俱佳，具有较强的“三减三健”健康生活意识。

5. 制定学生每日菜谱，膳食合理，营养均衡，摸清底数，精准配量，减少浪费。

6. 组织员工做好食堂卫生、物品整理等工作。食堂内外干净整洁，无卫生死角，无污渍、异味，物品摆放归类有序。

7. 协助学校行政人员和食堂管理员做好进货验收，把好质量、数量和价格关，建好日常进货台账。

8. 负责督查菜肴清洗、切配，餐具洗涤、消毒，食品保鲜、留样，保障饮食安全。

9. 做好学校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帮厨

条件：男性，60周岁以下；女性，50周岁以下；初中以上文化水平。爱护学生，忠厚老实，吃苦耐劳，卫生习惯好，具有一定的烹饪技术经验，无违法犯罪及失信记录。身体健康，人员上岗前，须提供健康证明，接受校园食品安全知识培训。

职责：

1. 爱岗敬业，具有团队合作精神，密切配合他人工作；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杜绝食品安全事故发生。

2. 遵守劳动纪律，服从工作安排，自觉履行本职岗位职责。

3. 配合学校严把验货关，在分拣、切配、清洗过程中发现问题食材，立即停用，及时告知厨师，通知供货商立即更换。荤素分类清洗、切配。生熟分开保鲜、存放。

4. 根据分工，搞好就餐大厅和操作间、备餐间、清洗间、存储间等各个功能

室卫生和物品分类整齐摆放，做到每天擦拭、冲刷、清洗、消毒。坚持每周五开展卫生大扫除，不留卫生死角。用好防鼠、防蚊蝇、消毒灯、消毒柜、保鲜柜等设施设备。

5. 时刻牢记安全生产，不得供应变质、腐烂食品和隔夜饭菜。遵守燃气、电器设备操作规程，规范开启、关停。参加消防安全演练，掌握用气、用电相应的安全知识。协助厨师做好每日下班前检查水电、空调、燃气阀，锁好门窗。

6. 厉行节约，杜绝浪费。根据师生餐情，做到按量打餐，保证吃饱、吃好，减少剩餐，不浪费。

7. 做好学校或厨师交办的其他工作。

注：成交企业须提供食品经营许可证，人员岗位按上述要求配置。食品经营许可证、服务团队人员简历、相关资质证书、健康证或健康体检合格证明、无违法犯罪记录等必要信息，在签订合同后向采购人予以提交备档。所有服务人员的聘用必须符合国家与地方劳动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四）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五）供应商必须提交的证明文件

1. 授权委托书（按格式要求）；
2. 中小企业声明函（按格式要求）。

（六）合同主要条款

1、付款方式：按季度付款，根据考核结果，于下个季度首月原则上支付1/4合同约定价款（实际支付金额根据考核等次决定），其中季度考核结果达85分（含）以上的，支付季度全部考核费用；考核结果为70分（含）至85分的，每减少1分，扣除季度考核费用的1%。

2、履约保证金：无

3、合同争议处理：采购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提交宣城仲裁委员会仲裁。

（七）提供服务时间：一年（合同签订之日起算）。在年度预算保障的情况下，经考核满足采购人工作要求，可续签下一年合同，续签不超过两年，合同一年一签，服务价格不变。

（八）响应报价及其他要求：

1. 供应商报价时应综合考虑以下部分，其组成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工资、社保、福利、服装费、培训费、低值易耗品、利润、税金等为完成本次采购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2. 本项目响应报价按每年服务费进行报价。

3. 供应商应考虑合同期内政策性费用调整的风险。履约期限内不得以工资标准、社会保险基数上调以及物价指数上涨等理由增加成交费用。

4. 承包期内因政府有关部门出台文件调整人员保障工资的，成交供应商须无条件予以调整，该风险供应商响应时须综合考虑并承担，以后采购人不再给予。